南方安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5 月 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安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安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64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安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5月7日	
	恢复大额定投起始日	2026年5月7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5月7日	
	恢复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	
下属基金份额的简称		南方安睿混合A	南方安睿混合C
下属基金份额的代码		004648	023013
该基金份额是否恢复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6 年 5 月 7 日起取消本基金对非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5 月 7 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原油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午间收盘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 2026 年 5 月 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原油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南方原油;南方原油 LOF,交易代码:501018,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连续停牌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型开放式基金,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申购、赎回,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5 月 6 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南方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家电 ETF 南方”)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流动性服务》有关规定,自 2026 年 5 月 8 日起,本公司新增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南方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代码:159182)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5 月 7 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加了可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孚医疗”或“发行人”)的全球发售。可孚医疗本次全球发售的联席保荐人、保荐人兼整体协调人、整体协调人、联席全球协调人、联席账簿管理人及联席牵头经办人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间接全资子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 39.33 港元 / 股,由发行人、联席保荐人、联席全球协调人于定价日通过协议确定。

现将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港元)
南方中国新兴经济 9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可孚医疗	117,100	4,605,543.00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可孚医疗	585,500	23,027,715.00
南方中国新兴经济 9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可孚医疗	117,100	4,605,543.00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可孚医疗	585,500	23,027,715.00
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可孚医疗	292,800	11,515,824.00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5 月 1 日披露《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2026 年 5 月 6 日,公司股价继续涨停。自 2026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6 日,公司连续 4 个交易日以涨停收盘,累计涨幅 46.51%,存在较高炒作风险和市场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股价与经营基本面存在的偏离、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以及未来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

● 市场关注情况:公司关注到,投资者近日对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宝光联悦氢能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光联悦”)经营的氢气业务较为关注。经公司自查,宝光联悦核心主营业务为氢气,聚焦制氢、储运及销售氢气,兼顾销售高纯氮、六氟化硫、C4 气体、氧、氮等电子特气业务。2025 年公司经审计合并营业收入为 12.61 亿元,宝光联悦营业收入为 4,404.45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合并营业收入比例为 3.49%;2025 年宝光联悦净利润为 308.77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合并净利润比例为 6.23%;2025 年宝光联悦氢气业务营业收入为 91.8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合并营业收入比例为 0.07%,氢气为配套气体业务,占比很小。截至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真空灭弧室,未发生改变。

● 市场交易风险:截至 2026 年 5 月 6 日收盘,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数据,公司所属的中证行业分类“输变电设备”滚动市盈率为 42.27,市净率为 3.76;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78.27,市净率为 7.14。公司市盈率、市净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股票 4 月 29 日换手率为 20.14%,4 月 30 日换手率为 13.28%,5 月 6 日换手率为 8.12%,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票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 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重大信息。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 2026 年 4 月 11 日对外披露,2025 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12.61 亿元,同比下降 13.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9.90 万元,同比下降 43.23%;2026 年第一季度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3.02 亿元,同比下降 5.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2.25 万元,同比下降 50.80%。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5 月 1 日披露《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2026 年 5 月 6 日,公司股价继续涨停。自 2026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6 日,公司连续 4 个交易日以涨停收盘,累计涨幅 46.51%,存在较高炒作风险和市场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股价与经营基本面存在的偏离、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以及未来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 2026 年 4 月 11 日对外披露,2025 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12.61 亿元,同比下降 13.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9.90 万元,同比下降 43.23%;2026 年第一季度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3.02 亿元,同比下降 5.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2.25 万元,同比下降 50.80%。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投资者近日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宝光联悦经营的氢气业务较为关注。经公司自查,宝光联悦核心主营业务为氢气,聚焦制氢、储运及销售氢气,兼顾销售高纯氮、六氟化硫、C4 气体、氧、氮等电子特气业务。2025 年公司经审计合并营业收入为 12.61 亿元,宝光联悦营业收入为 4,404.45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合并营业收入比例为 3.49%;2025 年宝光联悦净利润为 308.77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合并净利润比例为 6.23%;2025 年宝光联悦氢气业务营业收入为 91.8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合并营业收入比例为 0.07%,氢气为配套气体业务,占比很小。截至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真空灭弧室,未发生改变。

(四)其他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截至 2026 年 5 月 6 日收盘,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数据,公司所属的中证行业分类“输变电设备”滚动市盈率为 42.27,市净率为 3.76;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78.27,市净率为 7.14。公司市盈率、市净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股票 4 月 29 日换手率为 20.14%,4 月 30 日换手率为 13.28%,5 月 6 日换手率为 8.12%,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票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二)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已经披露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意向、商谈、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6 — 02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前,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煌上煌”)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褚浚、褚剑、褚建庚、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煌上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71,007,6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66.30%。

2、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公司控股股东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新余煌上煌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6 年 4 月 30 日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以集中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16,78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3%,其中,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1,19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59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

公司于近日收到新余煌上煌出具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新余煌上煌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通过集中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59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

3、本次权益变动后,新余煌上煌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66.30%减少至 65.30%,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触及 1%的整数倍。

4、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一致行动人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褚浚、褚剑、褚建庚		
住所	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仰天岗国际生态城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4月30日		
权益变动过程	新余煌上煌因资金需要,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通过集中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59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本次权益变动后,新余煌上煌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66.30%减少至 65.30%,本次权益变动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股票简称	煌上煌	股票代码	002695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5,595,000	1%	
合 计	5,595,000	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371,007,654 股	66.30%	365,412,654 股	65.3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4,471,654 股	57.98%	318,876,654 股	56.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536,000 股	8.32%	46,536,000 股	8.32%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 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减持计划及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 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 规、部门规章、规范 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 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88612 证券简称:威迈斯 公告编号:2026-024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illegible]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2026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本次回购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0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247,7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97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3.20 元 / 股,最低价为 27.05 元 /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24.38 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安排。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威迈斯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576	证券简称:西山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重庆星辉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辉电机”)

● 投资金额: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山科技”或“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在重庆市两江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星辉电机有限公司。近日,星辉电机取得《营业执照》,并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和资源配置等方面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和有效的监督机制,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有效防范和应对子公司可能面临的各项风险,促使子公司稳定快速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推进公司长远发展规划,根据公司战略和业务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在重庆市两江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星辉电机有限公司。近日,星辉电机取得《营业执照》,并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决策后实施。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成立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星辉电机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公司住所:重庆市两江新区康美街道康竹路 2 号 D 栋 7 层

5、法定代表人:王常英

6、出资方及出资比例: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机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从公司发展战略出发,依托公司在微电机领域已实现的自研自产技术积淀,加速推进专用微电机的产业化纵深与商业化拓展,持续巩固“进口替代”的领先优势,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注入核心动能,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本次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投资事项所需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投资决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和资源配置等方面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和有效的监督机制,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有效防范和应对子公司可能面临的各项风险,促使子公司稳定快速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5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2月9日-2027年2月8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 万元-20,000 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548,010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95%
累计已回购金额	98,818,115.26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4.14 元 / 股-68.29 元 / 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2026 年 2 月 6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即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5 元 / 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4 月,本次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3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79,280,855 股的比例为 0.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54.77 元 / 股,最低价为 54.14 元 /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914,880.9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本次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548,010 股,占公司总股本 79,280,855 股的比例为 1.9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68.29 元 / 股,最低价为 54.14 元 /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8,818,115.2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含)-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10.32 元 / 股。本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5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 252.1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最高成交价为 8.05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7.79 元 / 股,成交总额为 1996.78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人民币 10.32 元 / 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

A股代码:688428 A 股简称:诺诚健华 公告编号:2026-015
港股代码:09969 港股简称:诺诚健华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对话成长”2025 年度暨 2026 年一季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15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线上文字互动(仅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 召开平台: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第一财经(https://www.yicai.com/live/103157159.html)

●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6:00 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前发布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 2026 年一季报,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参与了由上交所主办的“对话成长”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视频和线上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和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5 年度暨 2026 年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15

(二)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线上文字互动(仅上证路演中心)

(三)召开平台: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第一财经(https://www.yicai.com/live/103157159.html)

(四)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6:00 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会主席兼行政总裁:Jisong Cui(崔霁松)博士

首席财务官:傅欣先生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袁蓓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境内证券事务部

电话:010-66609913

邮箱:IR@innocarepharma.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6-030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A 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5 元 / 股(含)(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6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902,116,324 股的 0.5188%,最高成交价 4.49 元 / 股,最低成交价 4.22 元 / 股,成交总金额 20,335,702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的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区间、资金来源均符合回购股份方案的有关规定。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ST 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6-036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药品拟中选第四批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加了全国中成药联合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联采办”)组织的第四批全国中成药集中采购。根据联采办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拟中选结果的公示》显示,公司的药品小儿肺热咳喘颗粒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中选药品基本情况

拟中选企业	药品名称	包装规格	功能主治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小儿肺热咳喘颗粒	16袋 / 盒	清热解毒,宣肺止咳,化痰平喘。用于感冒,支气管炎,喘息性支气管炎,支气管肺炎属痰热壅肺症者

注:1、上述产品的拟中选结果以联采办发布的最终数据为准;

2、本次拟中选产品的采购周期自中选结果实际执行之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次拟中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拟中选的产品为公司核心主要产品之一,本次拟中选包装规格的小儿肺热咳喘颗粒 2025 年度合计销售收入为 6,346.05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04%。本次集中采购是全国中成药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第四批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采购周期中,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本次集中采购中选品种,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若公司后续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院内销售渠道,提升公司上述产品在各级医疗机构的覆盖率;有利于进一步